附件一

**金秋送暖·义心传城·耆忆十年情**

**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服务机构合作说明**

广州市各区志愿者协会、社会服务机构、长者服务机构、街道社工服务站：

感谢贵机构对本活动的大力支持和参与！为让本活动顺利开展，将社会的爱心传递至有需要的空巢老人手中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。

**一、活动参与内容**

参与机构须根据服务内容，在规定的时间内，参与**“金秋送暖·义心传城·耆忆十年情”——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启动仪式**、完成**“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探访服务大行动”**、并积极配合**“金秋送暖·义心传城·耆忆十年情”项目十周年宣传视频拍摄工作**等。各项活动具体说明如下：

**（一）“金秋送暖·义心传城·耆忆十年情”——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启动仪式**

为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系列活动得到更大的社会效应，产生更深远的正面影响，将于2019年11月下旬举行活动启动仪式（具体时间、地点待通知）。请各合作机构积极配合活动启动仪式的安排，并于启动仪式当天组织志愿者开展探访行动。

**（二）“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探访服务大行动**

**1.探访时间：**2019年11月-2019年12月

**2.活动内容：**合作机构至少组织50人次志愿者（其中超过10人次长者、10人次党员），志愿者2—3人/组，每组探访1-2户空巢老人，了解长者的生活需求，同时，为长者送上“金秋大礼包”，为长者带去关心和问候，加强长者安享晚年的信心和勇气，提升长者生活质量。

**3.注意事项**

（1）活动完成时间：2019年12月31日前；

（2）参与机构必须在广州公益时间银行APP上发起“金秋送暖 义心传城 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志愿服务大型的主题探访活动，通过线上平台招募志愿者参与（党员需注明党员身份）；

（3）参与机构在探访开展前5日内，填写**附件三《“金秋送暖·义心传城·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长者名单收集表》**提交至我会秘书处，经我会审核通过方可开展探访；

（4）每个合作机构可根据辖区内的服务对象需求情况，最低申请10份，最多可申请30份“金秋大礼包”（为让更多有需要的困难长者受惠，最终份数视总体申请情况由活动主办方最终审定）。“金秋大礼包”为本次探访活动的标准化配置，不可拆分，本会不提供运输服务；

（4）至少招募50人次志愿者（其中超过10人次长者、10人次党员），自行预约长者，并组织志愿者开展探访，并为志愿者提供为老服务技巧培训及与主题相关的服务培训，或参与广志协组织的统一培训，若有志愿者需求，可向我会申请志愿者转介服务；

（5）社工根据志愿者探访后的记录和反馈，有需求的可选取部分空巢老人进行个案跟进。探访时须填写由我会下发的**附件四《“金秋送暖·义心传城·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长者探访服务记录表》**；

（6）活动结束后10天内，提交**《“金秋送暖·义心传城·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长者名单收集表》**（附件三，探访的长者最终名单）、**《“金秋送暖，义心传城，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长者探访服务记录表》**（附件四，仅纸质版）、**《“金秋送暖，义心传城，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合作单位反馈表》**（附件五）、**《“金秋送暖，义心传城，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探访服务反馈表》**（附件六）、**《“金秋送暖，义心传城，耆忆十年情”2019年志愿服务大行动受益对象确认书》**（附件七，仅纸质版）（确认合作后将由我会统一发送相关内容），**至少1篇志愿者服务感想和1篇长者心声、活动通讯稿、5张照片**（探访前的合照、上门探访等），电子版资料提交至https://jinshuju.net/f/OGYY73，纸质版资料统一提交到广志协秘书处。

**（三）“金秋送暖·义心传城·耆忆十年情”项目十周年宣传视频**

（1）拍摄时间：2019年10月下旬

（2）参与机构需积极配合视频拍摄，并提供以下协助：

①协调拍摄场景，提供至少一个长者居住环境信息以供选择；

②协调长者参与拍摄，联系至少一名具有表现力的长者协助拍摄；

③其他拍摄素材。

**二、活动宣传配合**

（一）参与机构须在机构醒目位置处张贴本活动的宣传海报（由我会统一制作派发）。

（二）活动主题横幅和标语须显示广东省金秋慈善基金会、广州市志愿者协会字样；

（三）参与活动的志愿者须佩戴我会提供的统一标识；

（四）如有需要，请协助提供合适的服务对象接受媒体的采访。

**三、其他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本活动的爱心物资全部来自社会捐赠，服务对象仅限于有需要的空巢老人（三无孤老优先），参与机构需坚持公益理念，把社会的爱心传递给有需要的长者。不得挪为他用，如因故无法送出，可退还至我会。

（二）我会将妥善保存服务对象相关信息及个人资料，仅用于向捐赠方交代并予以保密;参与机构亦应妥善保管服务对象相关信息及个人资料，不得随意泄露或用于非法用途。

（三）参与机构有责任对服务对象提供各种跟进服务工作。在参与本活动过程中，承担因自身疏忽、过失、故意行为所引起的一切责任。

**★此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广志协所有。**